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83)

##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載列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發出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決議案,均已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已獲股東通過。下列為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按股數投票的決議案的表決結果:-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採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	2,708,187,441	6,487,037
	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賬目、董	(99.76%)	(0.24%)
	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	2,715,756,227	1
	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99.99%)	(0.01%)
3(a)	重選蔡大為先生為董事。	2,688,977,492	26,778,725
		(99.01%)	(0.99%)
3(b)	重選李炳智先生為董事。	2,681,207,502	34,548,726
		(98.73%)	(1.27%)
3(c)	重選劉正均先生為董事。	2,680,668,141	35,088,077
		(98.71%)	(1.29%)
3(d)	重選劉基輔先生為董事。	2,308,989,954	406,766,264
		(85.02%)	(14.98%)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3(e)	重選林耀堅先生為董事。	2,283,745,566 (84.09%)	432,010,652 (15.91%)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 會釐定其酬金。	2,691,225,685 (99.10%)	24,530,543 (0.90%)
5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及 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在本決議案 之日已發行股份數目20%之額 外股份。*	2,242,929,734 (82.59%)	472,826,494 (17.41%)
6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買或 以其他方式收購不超過本公司 在本決議案之日已發行股份數 目10%之本公司股份。*	2,713,526,405 (99.99%)	4,087 (0.01%)
7	本公司根據第(6)項決議案所購買或以其他方式收購的股份數目,將加入根據第(5)項決議案之一般授權可增發股份的數目內。*	2,249,227,380 (82.82%)	466,528,848 (17.18%)

<sup>\*</sup>第5至7項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上述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上, 上述所有決議案均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附註:

- 1.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664,069,882股,此為賦 予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票表決之股 份總數。
- 2. 並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份持有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在股東週年大會 上就決議案表決贊成。

- 3. 並無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就任何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 4. 並無任何人士於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 上就任何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
- 5.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點票的監票人。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辛悅江 謹啟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辛悅江(主席)、蔡大為及李炳智;非執行董事 劉正均、劉基輔及費怡平;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立清、左迅生及林耀堅。